# 古诗原文和翻译 古诗原文翻译及赏析(优质13篇)

作者：深秋的思念 更新时间：2024-03-31

*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古诗原文和翻译篇一黄州东南三十里*

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一**

黄州东南三十里为沙湖，亦曰螺师店。

予买田其间，因往相田得疾。

闻麻桥人庞安常善医而聋。

遂往求疗。

安常虽聋，而颖悟绝人，以纸画字，书不数字，辄深了人意。

余戏之曰：“余以手为口，君以眼为耳，皆一时异人也。

”疾愈，与之同游清泉寺。

寺在蕲水郭门外二里许。

有王逸少洗笔泉，水极甘，下临兰溪，溪水西流。

余作歌云：“山下兰芽短浸溪，松间沙路净无泥，萧萧暮雨子规啼。

谁道人生无再少？

君看流水尚能西，休将白发唱黄鸡。

”是日剧饮而归。

离黄州东南三十里是沙湖，又叫螺蛳店。我在那里买了田地，因为去看田，得了病。听说麻桥人庞安常会看病，是个聋子。就去他那里看病。庞安常虽然耳朵聋，可是聪明超过一般人。我用纸写字给他看，写不了几个，他就能够深刻地懂得我的意思。我和他开玩笑说：“我用手当嘴巴，你用眼当耳朵，我俩都是一时奇异的人。”病好之后，我和他一同去游览清泉寺。寺在蕲水县城外两里左右。那里有个王羲之的洗笔池，池水很香很甜，下方靠近兰溪，溪水倒向西流。我因此作了一首诗歌：

山下兰芽儿，短短的，浸在溪水里，

松林里沙子路上好干净，没有污泥。

傍晚的雨潇潇下，子规鸟正在鸣啼。

谁说人老了就不可能再青春年少呢？

请你看看那兰溪水吧，还能流向西，

莫伤悲，白发老人还能作报晓的鸡。

这一天，我们开怀畅饮才回去。

《游兰溪》是一篇山水游记，又是记人之作。记游而记人，记人而及己。这中间，庞安常是个关键人物，作者是从庞安常与“我”同“异”的角度来写人的，“异”是关键之关键。作者去兰溪，原本不是去游山玩水，欣赏名胜古迹，他是去看田的。一个风云人物，不“处庙堂之高”，反倒跑到那穷乡僻壤去看田。

公元1080年（宋神宗元丰三年二月），苏轼因乌台诗案贬为黄州团练副使，可是“不得签书公文”。只有“无案牍之劳形”。这一走就走病了，三十多里地，他一介文弱书生，经不起寒暑的袭击、田间之苦，何况还有心病。

他没有朝廷太医院供候，只好去找乡村的“赤脚医生”。有一医术高明的人叫庞安常，是个聋子。作者不去写见面寒暄，也无法写他望闻问切，只是抓住“聋”这个特征来下笔。自己只能“以纸画字”来表达内心的想法，而庞安常只能“以眼为耳”来向你了解病情。可是还没有写上几个字，庞安常医生却能深刻地懂得人的意思，真是聪明绝顶。

专程去看田，却不写田。不光是急着看病，何病、何药等也均没有写，由此引出庞安常，径直把庞安常“以眼为耳”的怪异特写在读者面前。

在一个有生理缺陷的人面前戏言说笑，不怕忌讳。从后文同游来看，他们是心心相印的好朋友。看似谐谑，其实也是在写他自己，实在寄寓了很深的感叹。聋子庞安常“以眼为耳”，成一方巧手神医；而诗人“以手为口”，是一代诗文绝佳的士子。安常“颖悟绝人”，却隐居乡间，权充一名村医；自己也因诗文得祸，贬居僻远。而又自居“异人”，可见作者开朗诙谐、活泼风趣与乐观自信的性情。得这样一位同病相怜、眼明心慧而又一派天然之能人，早已把自己的病放到了一边，直接写他们在他病好过后同游清泉寺。

前者以文叙事，说得简洁、生动，三言两语便勾勒出一“颖悟绝人”的“异人”形象。后者以词说理，前片写景，画出暮春村野景象；后片纯作议论，且一反前人旧说，耐人寻味，而用语形象，能引人思。

清泉寺还与一位才异之人相关，就是东晋著名书法家王羲之，惟此三人（王、庞、苏）都是异常之人。白居易《醉歌示妓人商玲珑》诗借“黄鸡催晓”叹时光易逝、人生易老，而苏轼却反其意而用之唱《浣溪沙》词，这是一种从容自信、旷达乐观的人生豪情，最后一起畅饮而后归。这种人生情怀也使本文具有了一种超然洒脱的韵致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二**

原文：

嫦娥

朝代：唐朝

作者：李商隐

云母屏风烛影深，长河渐落晓星沉。

嫦娥应悔偷灵药，碧海青天夜夜心。

译文及注释：

译文

透过装饰着云母的屏风，烛影渐渐暗淡下去。银河也在静静地消失，晨星沉没在黎明的曙光里。月宫的嫦娥恐怕后悔偷了后羿的长生不老药，现在只有那青天碧海夜夜陪伴着她一颗孤独的心。

韵译

云母屏风染上一层浓浓的烛影，

银河逐渐斜落启明星也已下沉。

嫦娥想必悔恨当初偷吃下灵药，

如今独处碧海青天而夜夜寒心。

注释

1．嫦娥：古代神话中的月中仙女，江苏人。《淮南子·览冥训》：“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，恒娥窃以奔月。”恒又作姮。

2．云母屏风：嵌着云母石的屏风。此言嫦娥在月宫居室中独处，夜晚，唯烛影和屏风相伴。

3．长河句：银河逐渐向西倾斜，晓星也将隐没，又一个孤独的夜过去了。

4．碧海：《十洲记》：“扶桑在东海之东岸，岸直，陆行登岸一万里，东复有碧海，海阔狭浩汗，与东海等，水既不咸苦，正作碧色。”

赏析：

就内容而论，这是一首咏嫦娥的诗。然而各家看法不一。有人以为歌咏意中人的私奔，有人以为是直接歌咏主人公处境孤寂，有人以为是借咏嫦娥另外有所寄托，有人以为是歌咏女子学道求仙，有人以为应当作“无题”来看。我们姑且当作歌咏幽居寂处，终夜不眠的女子。以此而论，着实写得贴情贴理。语言含蕴，情调感伤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三**

《夜书所见》是南宋诗人叶绍翁所作的七言古诗。该诗以景衬情，动静结合，以梧叶声和风声衬出秋夜的寂静，还运用了对比手法，以儿童夜捉促织的乐景反衬自己客居他乡的悲情。

《夜书所见》叶绍翁

萧萧梧叶送寒声，江上秋风动客情。

知有儿童挑促织，夜深篱落一灯明。

瑟瑟的秋风吹动梧桐树叶，送来阵阵寒意，江上吹来秋风，使出门在外的我不禁思念起自己的家乡。

家中几个小孩还在兴致勃勃地斗蟋蟀呢!夜深人静了还亮着灯不肯睡眠。

萧萧的秋风吹动梧桐叶，送来阵阵寒意，客游在外的诗人不禁思念起自己的家乡。这首诗写羁旅乡思之情，但作者不写如何独栖孤馆、思念家乡，而着重于夜间小景。他深夜难眠，透过窗户，看到不远处篱笆间有盏灯火。于是他明白了原来是有孩子在捉蟋蟀。挑，读一声，指以细枝从缝穴中轻轻挖出蟋蟀。这幅图景令他倍感亲切，也许他由此想起了自己的家乡和童年吧。“挑”字用得极为准确。这首诗在最后两句用了一个修辞手法，“之所以知道有儿童在捉蟋蟀，是因为：夜深了，但篱笆下面还有一盏灯在发亮。”

钱钟书《宋诗选注》说：“这种景象就是姜夔《齐天乐》咏蟋蟀所谓：‘笑篱落呼烟，世间儿女。’”若补上陈廷焯评姜词所云：“以无知儿女之乐，反衬出有心人之苦，最为入妙”（《白雨斋词话》卷二），便可想见诗人此时内心深处的悲哀了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四**

作者：韩愈

新年都未有芳华，二月初惊见草芽。

白雪却嫌春色晚，故穿庭树作飞花。

新年已经来到，然而却还没有看到芬芳的鲜花，直到二月里，才惊喜地发现草儿萌发了绿芽。白雪似乎耐不住这春天的姗姗来迟，竟纷纷扬扬，在庭前的树木间洒下一片飞花。

这首《春雪》，构思独特，独具风格，是韩愈小诗中的代表作。

前两句中，新年即阴历正月初一，这天前后是立春，所以标志着春天的到来。新年里没有芬芳的鲜花盛放，就使得在漫漫寒冬中久盼春色的人们十分焦急。一个“都”字，透露出这种急切的心情。第二句，说二月亦无花，但话是从侧面来说的，感情就不是单纯的叹惜、遗憾。“惊”字最宜玩味。它似乎不是表明，诗人为二月刚见草芽而吃惊、失望，而是在焦急的期待中终于见到“春色”的萌芽而惊喜。内心的感情是：虽然春色姗姗来迟，但毕竟就要来了。“初惊”写出“见草芽”时的情态，极其神。“惊”字状出摆脱冬寒后新奇、惊讶、欣喜的感受；“初”字含春来过晚、花开太迟的遗憾、惋惜和不满的情绪。然而这种淡淡的情绪藏在诗句背后，显得十分含蕴。韩愈在《早春呈水部张十八员外》中曾写道：“草色遥看近却无”、“最是一年春好处”，诗人对“草芽”似乎特别多情，也就是因为他从草芽看到了春的消息吧。从章法上看，前句“未有芳华”，一抑；后句“初见草芽”，一扬，跌宕腾挪，波澜起伏。

三、四两句表面上是说有雪而无花，实际感情却是人倒还能等待来迟的春色，从二月的草芽中看到春天的身影，但白雪却等不住了，竟然纷纷扬扬，穿树飞花，自己装点出了一派春色。真正的春色（百花盛开）未来，固然不免令人感到有些遗憾，但这穿树飞花的春雪不也照样给人以春的气息吗！诗人对春雪飞花主要不是怅惘、遗憾，而是欣喜。一个盼望着春天的诗人，如果自然界还没有春色，他就可以幻化出一片春色来。这就是三、四两句的妙处，它富有浓烈的浪漫主义色彩，可称神来之笔。“却嫌”、“故穿”，把春雪描绘得多么美好而有灵性，饶富情趣。诗的构思甚奇。初春时节，雪花飞舞，本来是造成“新年都未有芳华，二月初惊见草芽”的原因，可是，诗人偏说白雪是因为嫌春色来得太迟，才“故穿庭树”纷飞而来。这种翻因为果的写法，却增加了诗的意趣。“作飞花”三字，翻静态为动态，把初春的冷落翻成仲春的热闹，一翻再翻，使读者如入山阴道上，有应接不暇之感。

此诗于常景中翻出新意，诗风独特，是一篇别开生面的佳作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五**

这首诗虽说是秋天偶然写成，细细分辨却可看出程颢的人生态度。就是心境悠闲，不慌不忙，丝毫不觉得任何压力。睡眠充分，精神充足，走出户外，放眼望去。以平静的心情去欣赏万物时，发现无一不具特色，各有其存在的道理，颇具自得的.神情。春夏秋冬四时，也都有各自的美好风光与特殊胜景，这些都要靠人去品味。我们应该随着四季的变化而享受自然的乐趣。

一个“闲来无事”的程颢，过着优哉悠哉的生活，想什么时候起床就什么时候起床，甚至“东窗”的红太阳晒屁股了才起床。看尽世态变迁的程颢可谓静观其变，悠闲自得地看着万物的自然消长；荣衰宠辱、春夏秋冬，也一样与普通人一样高兴而来、怡然而去，欣赏各自的特有佳景。想到天地之外无形的东西，想到人世间风云的变幻。他已经把富贵贫贱之类的东东置于脑后了。尽管是闲来无事，从容不迫，但作者也不是不食人间烟火的，也是“四时佳兴与人同”的。“道通天地”那些形而上的东西作者想到了，“风云变态”中形而下的东西他也非常关心，身居斗室不忘天下，只有这样，才能做到“富贵不淫贫贱乐”。

沉思宇宙的奥妙时，有形的天地还不足以穷尽道的神奇力量。道是万物的来源，却不随着万物而增减，实在是玄之又玄。思绪随着风起云涌，幻化为各种奇情想象，简直是无所不能，极尽逍遥之能事。

孔子主张“贫而乐”，孟子宣称“富贵不能淫”。合而观之，就是“富贵不淫贫能乐”，在富贵时不致流连忘返、迷失本性，在贫困时却能不改其乐。能抵达这种境界，就是“豪雄”了。总之，大丈夫精神是：居仁由义，发强刚毅，乐天知命——三位一体。

在生命的悲情与思考之下，诗人超越了一己的得失和现实的困境，从更高更远以及更主动的层次上去提升人生的意义。这首诗表现的是道，是静观，静观就是去欲，四时佳兴就是去欲之后获得的快感，道通天地，才能够有这种感觉，所以富贵不淫，身处贫贱也感觉到快乐。这就是富贵不能淫、威武不能屈的儒家观念，但是到了静观的境界，能够平静的看待世间一切，也就是真正的英雄了，这就是一种超越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六**

《途中寒食》(唐)宋之问

马上逢寒食，途中属暮春。可怜江浦望，不见洛桥人。北极怀明主，南溟作逐臣。故园肠断处，日夜柳条新。

译文

在路途的马上渡过晚春的寒食节,可惜在江边的码头上望,却看不见来自洛阳灞桥的离人。虽然被贬为下臣放逐到南方,心中还是惦念着北方的英明的君王，故乡家园,令人伤心断肠的地方,经历了日日夜夜之后,新的柳条又长出来了!

第二首

《清明日自西午桥至瓜岩村有怀》(唐)张继

晚霁龙门雨，春生汝穴风。鸟啼官路静，花发毁垣空。鸣玉惭时辈，垂丝学老翁。旧游人不见，惆怅洛城东。

译文

洛阳龙门的一夕雨近晚渐渐歇止了，春天的节气来临，使汝穴不断生风。官路上只闻得数声鸟啼，令四周更显静肃，在塌毁的墙垣缝隙中，几朵野花盛放，妆点着此处的空寂。如今想要去仕宦为官，却惭愧才能不及当时的同辈俊秀。只好归隐，效法江湖上无拘无束的老渔翁。往昔所交游的知心好友至今皆已不能相见，只有抱着惆怅的心情，徘徊在洛阳城东。

第三首

《长安清明》(唐)韦庄

蚤是伤春梦雨天，可堪芳草更芊芊。内官初赐清明火，上相闲分白打钱。紫陌乱嘶红叱拨，绿杨高映画秋千。游人记得承平事，暗喜风光似昔年。

译文

忽然之间，已经是细雨飘飞的春天了。蚤通早。梦雨，春天如丝的细雨。怎堪芳草青青。可堪，意思就是不可堪，不能忍受，常修饰比较强烈的感情或者其它事物。这句实际是说芳草非常美。宫中把新火赐给大臣。古代风俗，寒食禁火，把冬季保留下来的火种熄灭了。到了清明，又要重新钻木取火。唐代的皇帝于此日要举行隆重的“清明赐火”典礼，把新的火种赐给群臣，以表示对臣民的宠爱。大臣们无事，以蹴鞠为戏。上相，泛指大臣。白打钱，玩蹴鞠游戏，优胜者受赐金钱，称“白打钱”。一说白打钱指斗鸡。个人以为前一说准确。

路上骏马乱叫。红叱拨：唐天宝中西域进汗血马六匹分别以红、紫、青、黄、丁香、桃花叱拨为名。泛指骏马。绿杨丛里，秋千上下飞舞。画秋千：装饰美丽的秋千。游人还记得以前太平时候的盛事。韦庄是晚唐时人，当时社会动荡。这和昔年相似的风光，引起心头的隐隐快乐。

第四首

《郊行即事》(宋)程颢

芳草绿野恣行事，春入遥山碧四周。兴逐乱红穿柳巷，固因流水坐苔矶。莫辞盏酒十分劝，只恐风花一片红。况是清明好天气，不妨游衍莫忘归。

译文

我在长满芳草花卉的原野尽情地游玩，目睹春色已到远山，四周一片碧绿。乘着兴致追逐随风飘飞的红色花瓣，穿过柳丝飘摇的小巷;感到困倦时，对着溪边流水，坐在长满青苔的石头上休息。休要推辞这杯酒，辜负十分诚挚劝酒的心意，只是怕风吹花落，一片片飞散了。况且今日是清明佳节，又遇着晴朗的好天气，极宜游乐，但不可乐而忘返。

第五首

《清明》(宋)王禹俏

无花无酒过清明，兴味萧然似野僧。昨日邻家乞新火，晓窗分与读书灯。

译文

我是在无花可观赏，无酒可饮的情况下过这个清明节的，这样寂寞清苦的生活，就像荒山野庙的和尚，一切对于我来说都显得很萧条寂寞。昨天从邻家讨来新燃的火种，在清明节的一大早，就在窗前点灯，坐下来潜心读书。

第六首

《苏堤清明即事》(宋)吴惟信

梨花风起正清明，游子寻春半出城。日暮笙歌收拾去，万株杨柳属流莺。

译文

春光明媚、和风徐徐的西子湖畔，游人如织。到了傍晚，踏青游湖人们已散，笙歌已歇，但西湖却万树流莺，鸣声婉转，春色依旧。把佳节清明的西湖，描绘得确如人间天堂，美不胜收。

第七首

《寒食上冢》(宋)杨万里

迳直夫何细!桥危可免扶?远山枫外淡，破屋麦边孤。宿草春风又，新阡去岁无。梨花自寒食，进节只愁余。

译文

小路可真是细长!高桥不用倚扶吗?远处山上的枫叶朦胧色淡，麦田边的小屋显得很孤独。野草一夜间又随风生长出来，刚过一年的小路就消失了。清明后梨花会生长，到这个季节我很思念你。

第八首

《送陈秀才还沙上省墓》(明)高启

满衣血泪与尘埃，乱后还乡亦可哀。风雨梨花寒食过，几家坟上子孙来?

译文

全身衣服都沾满了血泪和尘埃，尽管现在战乱结束了，但是回到故乡也还会感到悲哀。在风雨中，梨花落尽了，寒食节也过去了，清明扫墓的时候，有几户人家的坟墓还会有后人来祭拜呢。(因为他们的后人在战乱中死去了)

第九首

《清江引清明日出游》(明)王磐

问西楼禁烟何处好?绿野晴天道。马穿杨柳嘶，人倚秋千笑，探莺花总教春醉倒。

译文

清明节的习俗是丰富有趣的，除了讲究禁火、扫墓，还有踏青、荡秋千、蹴鞠、打马球、插柳等一系列风俗体育活动。相传这是因为清明节要寒食禁火，为了防止寒食冷餐伤身，所以大家来参加一些体育活动，以锻炼身体。因此，这个节日中既有祭扫新坟生别死离的悲酸泪，又有踏青游玩的欢笑声，是一个富有特色的节日。

第十首

《清明》(唐)杜牧

清明时节雨纷纷，路上行人欲断魂。借问酒家何处有?牧童遥指杏花村。

译文

清明节这天细雨纷纷，路上远行的人好像断魂一样迷乱凄凉。

问一声牧童哪里才有酒家，他指了指远处的杏花村。

[清明节古诗原文及翻译]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七**

每天三更半夜到鸡啼叫的时候，是男孩子们读书的最好时间。

少年时只知道玩，不知道要好好学习，到老的时候才后悔自己年少时为什么不知道要勤奋学习。

《劝学》中的“劝”起着统领全篇的作用。“劝”解释为“勉励”的意思。作者在这篇以《劝学》为的诗歌中，勉励人们要不停止地坚持学习，只有这样才能增长知识，发展才能，培养高尚的品德。

“三更灯火五更鸡”是指勤劳的人、勤奋学习的学生在三更半夜时还在工作、学习，三更时灯还亮着，熄灯躺下稍稍歇息不久，五更的鸡就叫了，这些勤劳的人又得起床忙碌开了。第一句用客观现象写时间早，引出第二句学习要勤奋，要早起。第二句为第一句作补充，表达了年少学习时应该不分昼夜学习，通过努力学习才能报家报国，建功立业。

第三、四句写的是年轻的时候不好好学习到了年纪大了，在想要学习也晚了。句子中“黑发”，“白首”是采用借代的修辞方法，借指青年和老年。通过对比的手法，突出读书学习要趁早，不要到了老了后悔了才去学习。从结构上看，三、四句为对偶句，“黑发”与“白首”前后呼应，互相映衬，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。

这首诗深入浅出，自然流畅，富含哲理。核心是“黑发早勤学，白首读书迟”。作为有志气的人，要注意抓紧时间读书学习修身养性，最好的读书时间是在三更五更，晨读不息;而且只有年年月月刻苦坚持，才能真正学到报国兴家立业的本领。从学习的时间这一角度立意，劝勉年轻人不要虚度光阴，要及早努力学习，免得将来后悔。诗人是从学习的意义，作用和学习应持的态度方法等角度立意，希望人们重视后天学习，以加强自身的行为修养。

颜真卿开元二十二年(公元734年)中进士，登甲科，曾4次被任命御史，为监察迁殿中侍御史。因受到当时的权臣杨国忠排斥，被贬黜到平原(今属山东陵县)任太守，人称“颜平原”。建中四年(783年)，遭宰相卢杞陷害，被遣往叛将李希烈部晓谕，被李希烈缢杀。

唐代宗大历元年(765年)，颜真卿因奏宰相元载阻塞言路，遭贬谪。三年(768年)四月，由吉州司马改为抚州刺史。在抚州任职的五年中，他关心民众疾苦，注重农业生产，热心公益事业。针对抚河正道淤塞，支港横溢，淹没农田的\'现状，带领民众在抚河中心小岛扁担洲南建起一条石砌长坝，从而解除了水患，并在旱季引水灌田。抚州百姓为了纪念他，将石坝命名为千金陂，并建立祠庙，四时致祭。

他为官清正廉洁，尽力维护社会正常秩序。抚州学子杨志坚家贫如洗却嗜学如命，其妻耐不住贫困生活，提出离婚，杨写了一首《送妻诗》，表明自己矢志读书无奈同意离婚的心情。杨妻将这首诗作为离婚的证据呈献颜真卿。颜看了杨诗后，非常同情杨的遭遇，钦佩其苦读精神，对杨妻嫌贫爱富的行为进行责罚，并赠给杨志坚布匹、粮食，将杨留在署中任职。为此，颜还将《按杨志坚妻求别适判》公诸于众。这则判词对临川良好学风、淳朴婚俗的形成起了较好的导向作用。

颜真卿为琅琊氏后裔，家学渊博，五世祖颜之推是北齐著名学者，著有《颜氏家训》。颜真卿少时家贫缺纸笔，用笔醮黄土水在墙上练字。

他的书体被称为“颜体”，与柳公权并称“颜柳”，有“颜筋柳骨”之誉。但是颜真卿的书法用笔肥愚，行笔衄挫不爽落，书法艺术尖端的”飞白书“于颜氏而不显;唐张彦远云：”多骨微肉者谓之筋书，多肉微骨者谓之墨猪“，因此颜真卿的书法艺术成就较低，但粗壮狂野的书风显示出了男性的雄刚之力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八**

游子吟里的慈母,把自己的爱心与期盼,完全溶入一针一线裏,让人读了好似一股暖流通过心底.我们只要体会出这番意境,把感恩的心付诸行动,就不枉费诗人的一番苦心了。

游子吟

作者：孟郊

慈母手中线，游子身上衣。

临行密密缝，意恐迟迟归。

谁言寸草心，报得三春晖。

注释

1、寸草：比喻非常微小。

2、三春晖：三春，指春天的孟春、仲春、季春;晖，阳光;形容母爱如春天和煦的阳光。

译文

慈祥的母亲手里把着针线。为将远游的孩子赶制新衣。

临行她忙着缝得严严实实，是耽心孩子此去难得回归。

谁能说象小草的那点孝心，可报答春晖般的慈母恩惠?

赏析

全诗无华丽的词藻，亦无巧琢雕饰，于清新流畅，淳朴素淡的语言中，饱含着浓郁醇美的诗味，情真意切，千百年来拨动多少读者的心弦，引起万千游子的共鸣。

孟郊

孟郊，(751～814)，唐代诗人。字东野。汉族，湖州武康(今浙江德清)人，祖籍平昌(今山东临邑东北)，先世居洛阳(今属河南)。唐代著名诗人。现存诗歌500多首，以短篇的五言古诗最多，代表作有《游子吟》。有“诗囚”之称，又与贾岛齐名，人称“郊寒岛瘦”。元和九年，在阌乡(今河南灵宝)因病去世。张籍私谥为贞曜先生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九**

游子：古代称远游旅居的人。

吟：诗体名称。

游子：指诗人自己，以及各个离乡的游子。

临：将要。

意恐：担心。

归：回来，回家。

言：说。

寸草：小草。这里比喻子女。

心：语义双关，既指草木的茎干，也指子女的心意。

报得：报答。

三春晖：春天灿烂的阳光，指慈母之恩。三春：旧称农历正月为孟春，二月为仲春，三月为季春，合称三春。晖：阳光。形容母爱如春天温暖、和煦的\'阳光照耀着子女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十**

《墨梅》是元代诗人画家王冕的一首题咏自己所画梅花的诗作。相关内容，一起来看看！

墨梅

元代：王冕

吾家洗砚池头树，个个花开淡墨痕。

不要人夸好颜色，只流清气满乾坤。(版本一)

我家洗砚池边树，朵朵花开淡墨痕。

不要人夸颜色好，只留清气满乾坤。(版本二)

译文

我家洗砚池边有一棵梅树，朵朵开放的梅花都显出淡淡的墨痕。

不需要别人夸它的颜色好看，只需要梅花的清香之气弥漫在天地之间。

注释

墨梅：用墨笔勾勒出来的梅花。

吾家：我家。因王羲之与王冕同姓，所以王冕便认为王姓自是一家。

洗砚池：写字、画画后洗笔洗砚的池子。王羲之有“临池学书，池水尽黑”的传说。这里化用这个典故。

池头：池边。头：边上。

淡墨：水墨画中将墨色分为四种，如，清墨、淡墨、浓墨、焦墨。这里是说那朵朵盛开的梅花，是用淡淡的墨迹点化成的。

痕：痕迹。

清气:梅花的清香之气。

满乾坤：弥漫在天地间。满：弥漫。乾坤：天地间。

赏析

这是一首题画诗。诗人赞美墨梅不求人夸，只愿给人间留下清香的美德，实际上是借梅自喻，表达自己对人生的态度以及不向世俗献媚的高尚情操。

开头两句“吾家洗砚池头树，朵朵花开淡墨痕”直接描写墨梅。画中小池边的梅树，花朵盛开，朵朵梅花都是用淡淡的墨水点染而成的。“洗砚池”，化用王羲之“临池学书，池水尽黑”的典故。

三、四两句盛赞墨梅的高风亮节。它由淡墨画成，外表虽然并不娇艳，但具有神清骨秀、高洁端庄、幽独超逸的内在气质；它不想用鲜艳的色彩去吸引人，讨好人，求得人们的夸奖，只愿散发一股清香，让它留在天地之间。这两句正是诗人的自我写照。王冕自幼家贫，白天放牛，晚上到佛寺长明灯下苦读，终于学得满腹经纶，而且能诗善画，多才多艺。但他屡试不第，又不愿巴结权贵，于是绝意功名利禄，归隐浙东九里山，作画易米为生。“不要人夸颜色好，只留清气满乾坤”两句，表现了诗人鄙薄流俗，独善其身，不求功勋的品格。

这首诗题为“墨梅”，意在述志。诗人将画格、诗格、人格有机地融为一体。字面上在赞誉梅花，实际上是赞赏自己的立身之德。

在这首诗中，一“淡”一“满”尽显个性，一方面，墨梅的丰姿与诗人傲岸的形象跃然纸上；另一方面令人觉得翰墨之香与梅花的清香仿佛扑面而来。从而使“诗格”、“画格”、人格巧妙地融合在一起。

《墨梅》盛赞梅花的高风亮节，诗人也借物抒怀，借梅自喻，表明了自己的人生态度和高尚情操。有意见认为，该题画诗，点出创作意图，强调操守志趣，在艺术史上甚至比《墨梅图》本身还要出名。

内容扩展：作者文献记载

《历代笔记小说选》

王冕，字元章，绍兴诸暨人也。父力农，冕为田家子。少即好学，长七尺余，仪观甚伟，须髯若神。通《春秋》诸传。尝一试进士举不第，即焚所为文，益读兵法，有当世大略。着高檐帽，被绿蓑衣，履长齿木屐，击木剑，行歌会稽市；或骑黄牛，持汉书以读。人或以为狂生。同里王公止善，甚爱重之，为拜其母。王后为江浙检校，君往谒，衣敝，履不完，足指践地。王公深念，遗草履一緉，讽使就吏禄。君笑不言，置其履而去。归会稽，依浮屠庑下，教授弟子。倚壁庋土，釜爨以为养。人或遗之，不受也。时高邮申屠公駉，新任绍兴理官，过武林，问交于王公，公曰：“越多传先君子，非所敢知。吾里人有王元章者，其志行不求于俗，公欲与语，非就见不可。”駉至，即遣吏以自通。君曰：“我不识申屠公，所问者他王先生耳。”谢不与见。吏请不已，君斥曰：“我处士，宁与官府事，扰乃公为也。”駉既重王公，且奇其为人，进谒礼益恭。以白于其大尹宋公子章。具书币，制冠服，俱造其庐以请。君为之强起，入黉舍，讲授岁余。会他官礼待不如意，乃为书谢申屠公，东游吴。

【译文】王冕，表字元章，是绍兴府诸暨县人。他的父亲致力农事，他是农家的孩子，年轻时就喜爱学习。他身高七尺多，仪表壮美，胡须飘逸，宛若天神一般。他精通《春秋》三传，曾经参加了一次进士考试，没有考上，就烧掉为应试所写的文章，更加勤读兵法，具有谋划当代大事的才能。他有时戴着高檐帽，披着绿蓑衣，穿着长齿木屐，挥击着木剑，在绍兴街市上边走边唱；有时又骑着黄牛，拿着《汉书》诵读：有人认为他是个狂人。同乡人王止善很喜爱和看重他，为此曾去拜见他的母亲。王止善后来作\_了江浙检校，王冕前去拜望他，衣衫破旧，鞋尖开了口，脚趾都露在外面。王止善深深地怜惜他，送给他一双草鞋，婉言劝他担任吏员的职务。王冕笑而不言，放下那双草鞋就离开了。他回到绍兴，寄居在寺庙的廊屋下，教书为生。他靠墙垒灶，自己做饭过活。有人送他东西，他却不接受。当时，高邮人申屠駉，刚被任命为绍兴理官，经过杭州，向王止善询问当地值得交往的人物，王止善说：“越地有很多闻名的有道德、有学问的先辈，我都没有机缘结交。我的同乡王元章，他的志向和行为都不同于一般人，您如果想跟他交往，非前去拜访他不可。申屠駉到了绍兴王冕居所，就派属员通名求见。王冕说：“我不认识申屠駉，他所问的是别的王先生”推辞不跟申屠駉见面。吏员不断地请求，王冕呵斥他道：“我是一个处士，难道能参与官府的事情，搅扰你家先生的公务吗?”申屠駉既看重王止善，又认为王冕为人特异，进见的礼节更加恭敬。申屠駉把王冕的事向州尹宋子章作了报告。他们准备了聘书和礼物，制作了衣帽，一起到王冕家里，请他就任教职。王冕勉强答应了，进了府学，教了一年多的书。适逢其他的官员相待的礼节不合自己的心意，王冕就写信辞别申屠駉，向东到吴地游历去了。

《王冕传》

王冕者，诸暨人，七八岁时，父命牧牛陇上，窃入学舍听诸生诵书，听已辄默记，暮归，忘其牛。父怒挞之，已而复如初。母曰：“儿痴如此，何不听其所为。”冕因去依僧寺而居，夜潜出，坐佛膝上，执策映长明灯读之，琅琅达旦。佛像多土偶，狞恶可怖，冕小儿，恬若不见。安阳韩性闻而异之，录为弟子，学遂为通儒。性卒，门人事冕如事性。时冕父已卒，即迎母入越城就养。久之，思母还故里，冕买白牛，驾母车，自被古冠服随车后。乡里小儿竞庶道讪笑，冕亦笑。著作郎李孝光欲荐之为府史，冕骂曰：“吾有田可耕，有书可读，肯朝夕抱案立高庭下，备奴使哉？”每居小楼上，客至，僮入报，命之登，乃登。部使者行郡，坐马上求见，拒之去。去不百武，冕倚楼长嘨，使者闻之惭。冕屡应进士举，不中。叹曰：“此童子羞为者，吾可溺是哉？”竟弃去。买舟下东吴，渡大江，入淮、楚，历览名山川。或遇奇才侠客，谈古豪杰事，即呼酒共饮，慷慨悲吟，人斥为狂奴。北游燕都，馆秘书卿泰不花家。泰不花荐以馆职，冕曰：“公诚愚人哉！不满十年，此中狐兔游矣，何以禄仕为？”即日将南辕，会其友武林卢生死滦阳，唯两幼女、一童留燕，伥伥无所依。冕知之，不远千里走滦阳，取生遗骨，且挈二女还生家。

冕既归越，复大言天下将乱。时海内无事，或斥冕为妄。冕曰：“妄人非我，谁当为妄哉？”乃携妻孥隐于九里山。种豆三亩，粟倍之。树梅花千，桃杏居其半。芋一区，薤、韭各百本。引水为池，种鱼千余头。结茅庐三间。自题为梅花屋，尝仿《周礼》著书一卷，坐卧自随，秘不使人观。更深入寂辄挑灯朗讽，既而抚卷曰：“吾未即死，持此以遇明主，伊、吕事业不难致也。当风日佳时，操觚赋诗，千百不休，皆鹏骞海怒，读者毛发为耸。人至不为宾主礼，清谈竟日不倦。食至辄食，都不必辞谢。善画梅，不减杨补之。求者肩背相望，以缯幅短长为得米之差。人讥之。冕曰：“吾藉是以养口体，岂好为人家作画师哉？”未几，汝颍兵起，一一如冕言。

皇帝取婺州，将攻越，物色得冕，置幕府，授以咨议参军，一夕以病死。冕状貌魁伟，美须髯，磊落有大志，不得少试以死，君子惜之。

史官曰：予受学城南时，见孟寀言越有狂生，当天大雪，赤足上潜岳峰，四顾大呼曰：“遍天地间皆白玉合成，使人心胆澄澈，便欲仙去。”及入城，戴大帽如簁，穿曳地袍，翩翩行，两袂轩翥，哗笑溢市中。予甚疑其人，访识者问之，即冕也。冕真怪民哉！马不覂驾，不足以见其奇才，冕亦类是夫！

【译文】王冕，诸暨人，七八岁时，其父要他在陇上放牛，他却偷偷的溜进学舍听学生们念书，听了就默默记住，有时晚上回来竟忘了牵牛。有时会有人把牛牵回来，投诉说踩了他的`田，他爹怒了，狠狠地揍他，完了还是不改。他娘说：“他这么执著，你何不由着他呢？”王冕因此离开家，到了寺庙旁住，晚上就出来，在佛像的大腿上坐着，就着长明灯读书，一直读到天亮。佛像大多数是土造的，狰狞可怖，王冕虽然是小孩子，却完全不怕。安阳的韩性听说了，觉得很惊讶，便把他收作弟子，学儒学。韩性死后，他的门人对待王冕就像对待韩性一样尊重。其时王冕的父亲已经去世，他就把母亲接到越城去奉养。后来想念母亲而回故乡，他买了头白牛，拖着母亲的车，自己则穿戴着古时的衣服帽子跟在车后。乡间的孩童争相观看讪笑，王冕也笑。著作郎李孝光想把王冕推荐做府衙小吏，王冕骂道：“我有田可以耕，有书可以读，难道还愿意整天抱着文卷站在官府里，让人奴役吗？”他常住在小楼上，有客人来了，门童来报，他要客人爬上去，客人才可以上去。有使者经过绍兴，在马上要求见他，他拒绝了。使者离开不到五十步，他倚楼长啸，令使者很惭愧。王冕多次考进士，但都落第了。他叹道：“这是小孩子都觉得羞愧的，我怎么可以沉溺于此呢？”遂放弃了。他雇了艘船下东吴，过大江，进入淮，楚等地，游遍名山大川。有时遇到奇才侠客，谈及古时豪杰事迹，当即就一起喝酒，吟诗抒发慷慨悲愤之情，别人骂他是狂奴。当往北到了燕京时，住在秘书卿泰不花家。泰不花推荐他在史馆供职，他说：“你真是愚昧啊！不出十年，这里就变成狐狸兔子游玩的地方了，还当什么官？”那天将要往南归，碰上他朋友卢生死在滦阳，只剩两个幼女，一个书童留在燕京，不知道怎么办。王冕知道后，不远千里去到滦阳，取回卢生的骸骨，并带两个幼女回到她们家。

王冕回到绍兴后，宣称天下即将大乱。当时国内无事，有人骂他狂妄。他说：“我不狂妄，还有谁狂妄？”于是带妻儿隐居在九里山。种豆三亩，一倍的粟。种千株梅花，桃杏五百。还在一块地种芋头，薤和韭各一百多。另外引水挖池，养了一千多条鱼。他搭三间茅屋，自己题名为梅花屋。王冕曾经仿《周礼》写了一卷书，随时带在身上，不给别人看。到了深夜就拿出来读，然后摸着书说：“只要我不死，拿着这本书遇上明主，象伊尹，吕尚那样的事业就可以达成了。”当风和日丽时，他就拿着纸写诗，写上千首都不停，都是很有气势的，让读的人无不激动得毛发耸立。客人来了也不需要宾主之礼，聊一整天也不累。有食物送来就吃，不用推迟。他很擅长画梅花，不逊于杨补之。求他画的人很多，他以画卷的长短决定需要多少米来换。有人讥笑他，他说：“我借此以养活自己，你以为我喜欢帮别人画画吗？”没过多久，汝颍地方发生起义，和王冕说的一样。

朱元璋夺取了婺州后，即将进攻绍兴，物色到了王冕，请他为幕僚，任命为咨议参军，谁知只是一晚就病死了。王冕相貌魁伟，有副美髯，为人磊落有大志，还没有实践就死了，令人惋惜。

笔者说：我在城南求学时，孟寀说绍兴有个狂人，下大雪时，赤脚上潜岳峰，四顾高呼：“天地间都是白玉合成，使人心宁清澈，好象马上就成仙一样。”；进到城里，戴顶筛子那么大的帽，穿拖地的长袍，翩翩而行，两袖飞舞，满街都是哄笑声。我很怀疑是否有这个人，找到了一个认识他的人问，原来就是王冕。他真是怪人啊！马不受驾驭，才体现它的奇才，王冕也是这样啊！

【赏析】文章告诉我们：古代的王冕之所以成为著名的画家、诗人，其根本原因在于王冕幼时读书专心致志，好学不倦，并且达到入迷的程度。这种坚定的志向，顽强的学习精神，是他后来成功的基石。我们从中可以受到启发，得到启迪“少壮不努力，老大徒伤悲”，我们青少年要珍惜青春年华，发奋学习科学文化知识，为将来报效祖国奠定坚实的基础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十一**

心情闲静安适，做什么事情都不慌不忙的。一觉醒来，红日已高照东窗了。静观万物，都可以得到自然的乐趣，人们对一年四季中美妙风光的兴致都是一样的。道理通著天地之间一切有形无形的事物，思想渗透在风云变幻之中。只要能够富贵而不骄奢淫逸，贫贱而能保持快乐，这样的男子汉就是英雄豪杰了。

人生在世也就那么三、四十年的好日子，真不算长，转眼间已进“天命”之年，可自我感觉还没怎么活，人活着易，活出质量来难，在我看来，快乐的人生才是最对得起自己，也对得起他人的人生。人啊，怎么活才能活快乐，这里面的学问还真大。常从朋友们的文章中看到各种各样的烦恼，多是悲情、伤感，充满对现实的无奈与苦闷，真正能把自己的快乐传递给大家的实在不多。

反躬自问，自我感觉是个活的快乐的人，尽管生活中遇到了诸多的挫折与磨难，在别人看来我应该是脸上挂满愁容的，可事实恰恰相反，我脸上的微笑已经成为一种常态，很难有什么事情能让我的心情阴晴不定了。

**古诗原文和翻译篇十二**

《游子吟》

作者：孟郊

慈母手中线，游子身上衣。

临行密密缝，意恐迟迟归。

谁言寸草心，报得三春晖。

注释：

1、寸草：比喻非常微小。

2、三春晖：三春，指春天的孟春、仲春、季春;晖，阳光;形容母爱如春天和煦的阳光。

译文：

赏析：

-->

-->

-->[\_TAG\_h3]古诗原文和翻译篇十三

古诗十九首·庭中有奇树

庭中有奇树，绿叶发华滋。

攀条折其荣，将以遗所思。

馨香盈怀袖，路远莫致之。

此物何足贵？但感别经时。

译文

庭院裏一株珍稀的树，满树绿叶的衬托下开了茂密的花朵，显得格外生气勃勃，春意盎然。我攀着枝条，折下了最好看的一串树花，要把它赠送给日夜思念的亲人。花的香气染满了我的衣襟和衣袖，天遥地远，花不可能送到亲人的手中。只是痴痴地手执著花儿，久久地站在树下，听任香气充满怀袖而无可奈何。这花有什么珍贵呢，只是因为别离太久，想借著花儿表达怀念之情罢了。

注释：

1、奇树：犹“嘉木”，美好的树木。

2、滋：当“繁”解释。“发华滋”，花开得正繁盛。

3、荣：犹“花”。

4、致：送达。

5、贡：献。一作“贵”。

赏析：

这诗写一个妇女对远行的丈夫的深切的怀念之情。由树及叶，由叶及花，由花及采，由采及送，由送及思。全诗八句，可分作两个层次。前四句诗描绘了这样一幅图景：

在春天的庭院里，有一株嘉美的树，在满树绿叶的衬托下，开出了茂密的花朵，显得格外生气勃勃。春意盎然。女主人攀着枝条，折下了最好看的一束花，要把它赠送给日夜思念的亲人。

古诗中写女子的相思之情，常常从季节的转换来发端。因为古代女子受到封建礼教的严重束缚，生活的圈子很狭小，不像许多男子那样，环境的变迁，旅途的艰辛，都可能引起感情的波澜；这些妇女被锁在闺门之内，周围的一切永远是那样沉闷而缺少变化，使人感到麻木。唯有气候的变化，季节的转换，是她们最敏感的，因为这标志着她们宝贵的青春正在不断地逝去，而怀念远方亲人的绵绵思绪，却仍然没有头。

自第五句发生转折，进入第二个层次。“馨香盈怀袖”，是说花的香气染满了妇人的`衣襟和衣袖。这句紧承上面“攀条折其荣，将以遗所思”两句，同时描绘出花的珍贵和人物的神情。这花是“奇树”的花，它的香气特别浓郁芬芳，不同于般的杂花野卉，可见用它来表达纯洁的爱情，寄托深切的思念，是再合适不过了。至于人物的神情，诗人虽没有明写，但一个“盈”字，却暗示我们：主人公手执花枝，站立了很久。本来，她“攀条折其荣”，是因为思绪久积，情不自禁；可待到折下花来，才猛然想到：天遥地远，这花无论如何也不可能送到亲人的手中。古时交通不便，通信都很困难，何况这是一枝容易凋零的鲜花呢？此时的她，只是痴痴地手执着花儿，久久地站在树下，听任香气充满怀袖而无可奈何。她似乎忘记了时间也忘记了周围的一切，对着花深深地沉入冥想之中。

现在，我们再回顾这首诗对于庭中奇树的描写，就可以明明白白地看到，诗人始终暗用比兴的手法，以花来衬托人物，写出人物的内心世界。一方面，花事的兴盛，显示了人物的孤独和痛苦；另一方面，还隐藏着更深的一层意思，那就是：花事虽盛，可是风吹雨打，很快就会落，那不正是主人公一生遭遇的象征吗？在《古诗十九首》的另一篇《冉冉孤竹生》里面，有这样一段话：“伤彼蕙兰花，含英扬光辉；过时而不采，将随秋草萎。”用蕙兰花一到秋天便凋谢了，比喻女主人公的青春不长，红颜易老。这是我国古诗中常用的一种比喻。但是在《庭中有奇树》这一篇中，这一层意思却并不明白说出，而留给读者去细细地体会了。

诗的最后两句：“此物何足贵，但感别经时。”，大意是说：“这花有什么稀罕呢？只是因为别离太久，想借着花儿表达怀念之情罢了。”这是主人公无可奈何、自我宽慰的话，同时也点明了全诗的主题。从前面六句来看，诗人对于花的珍奇美丽，本来是极力赞扬的。可是写到这里，突然又说“此物何足贵”，未免使人有点惊疑。其实，对花落下先抑的一笔，正是为了后扬“但感别经时”这一相思怀念的主题。无论说花的可贵还是不足稀奇，都是为了表达同样的思想感情。但这一抑一扬，诗的感情增强了，最后结句也显得格外突出。诗写到这里，算结束了。然而题外之意，仍然耐人寻味：主人公折花，原是为了解脱相思的痛苦，从中得到一点慰藉；而偏偏所思在天涯，花儿无法寄达，平白又添了一层苦恼；相思怀念更加无法解脱。

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，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://piedai.com